

证券代码：430319

证券简称：欧萨咨询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## 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9 日 11:00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319	欧萨咨询	2023年6月21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 1188 号远洋广场 13 楼公司 M2 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议案》

上海安力康科学仪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力康”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朝一控制的公司，为公司关联方，2022 年度，欧萨咨询为安力康垫付员工工资及提供财务资助，构成了关联方资金占用，关联方安力康占用公司资金日最高余额为 114.35 万元，占公司 2021 年末经审计总资产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.63%和 4.51%。截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，前述资金占用款已全部归还，资金占用余额为 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3-014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朝一、王小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优化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保护公司、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，

进一步完善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有关制度，现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2023-016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设立〈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〉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，防范和杜绝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，保护公司、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，进一步完善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有关制度，现设立《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（2023-017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更正的议案》

根据2022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更正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2023-018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、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**（一）登记方式**

- 1.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2.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.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- 4.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**（二）登记时间：**2023 年 6 月 29 日 10:00-11:00

**（三）登记地点：**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 1188 号远洋广场 13 楼公司 M2 会议室

**四、其他**

**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**联系人：王洁，联系电话：021-55217751，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四平路 1188 号 13 楼

**（二）会议费用：**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经与会董事签署确认的《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4 日